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二〇一七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二〇一七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5月4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5月4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5月3日下午15:00至2018年5月4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

参会表决的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4月26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

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

天津市华苑产业园区榕苑路1号鑫茂天财酒店八楼鑫茂科技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事项

- 1、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审议《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审议《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审议《关于聘请公司二〇一八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 特别说明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议案5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表决结果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上述议案详细内容已刊登于2018年4月1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ltp.cninfo.com.cn>)。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 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00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聘请公司二〇一八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受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委托书、委托授权人证券账户；

(2) 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

2018年5月2日 上午9:00-11:30，下午13:00-16:00

3、登记地点：

天津市华苑产业园区榕苑路1号鑫茂天财酒店八楼鑫茂科技公司会议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836，投票简称：鑫茂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8年5月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登陆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3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5月4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事项

联系部门：鑫茂科技证券部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韩伟 证券事务代表汤萍

联系电话：022-83710888、022-59007923

联系传真：022-83710199

会期半天，参会者食宿、交通自理。

六、备查文件

- 1、《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及公告》；
- 2、《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及公告》；
- 3、《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等。

特此公告。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4月27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七年度股东大会，并全权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单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

委托持股数：

被委托人：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二〇一七年度股东大会议案授权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授权意见
100	总议案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1.00	《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2.00	《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3.00	《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4.00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5.00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6.00	《关于聘请公司二〇一八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自己决定表决意见：

意见选项	具体意见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